

# 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机遇、挑战与路径

常进锋<sup>1</sup>, 唐娅秋<sup>2</sup>

(1. 西北民族大学 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 甘肃 兰州 730124; 2. 贵州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 贵州 贵阳 550025)

**摘要:**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是助力西部地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路径。西部地区虽然在城市青年发展政策体系上逐渐成熟、城市空间生产力不断增强、城市建设的地缘优势潜力较大、有东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试点经验可供借鉴,但城市空间的育才、留才、引才、聚才能力亟待增强,城市空间生产的就业拉动能力有待提升,青年住房的城市空间供需结构尚待优化,青年生育友好型城市空间建设任重道远。西部地区应当加强顶层设计,指引城市空间生产方向;加快经济发展,拓展城市就业空间,优化城市布局,保障青年发展空间;多元主体参与,协同城市空间治理,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

**关键词:**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机遇;挑战;路径

**中图分类号:**D29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9303(2023)01-0029-10

## 引言

青年强,则国家强。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党要把青年工作作为战略性工作来抓。促进青年发展是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工程。青年因城市而聚,城市因青年而兴,城市的发展一直与青年群体密切关联。2022年4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共青团中央等17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开

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提出要在全中国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促进青年的高质量发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又称为青年友好型城市,是指基于青年优先发展的理念,政府在城市规划、政策实施、资源配置等方面给予青年发展以优先权,将青年的需求纳入城市公共决策与规划之中的新型城市形态<sup>[1]</sup>。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提出是适应城市转型的产物,也是城市升级发展的结果,其本质是要转

收稿日期:2022-11-07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委托项目“国际比较视野下青年发展型城市理论与实践研究”(22STA047);2021年度甘肃省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重点项目“民族地区高校大学生就业状况与就业能力提升路径研究”

作者简介:常进锋(1987—),男,河北唐山人,西北民族大学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校聘副教授,甘肃省高校新型智库“民族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研究中心”研究员,四川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青年社会学、社会治理。

唐娅秋(1998—),男,重庆人,贵州大学公共管理学院2022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社会工作。

变仅强调城市主体性的发展导向,塑造城市与青年双重主体性共存的发展理念,从而实现青年与城市互构共赢<sup>[2]</sup>。青年群体的健康发展与城市的高质量发展相互促进,成为青年发展型城市的“双轮”与“两翼”。一方面,城市通过优化规划、教育、就业、居住、生活、健康和安安全等七大环境,满足青年群体的发展需求,促进青年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通过组织动员青年引领文明风尚、开展创新创业、扎根岗位建功、参与社会治理和提升生活品质,促进城市治理能力与治理体系现代化<sup>[3]</sup>。

目前,针对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研究主要集中在政策研究、指标体系建构和地区实践探索三个方面。学界把目光更多地投到深圳、上海、广州等沿海发达地区,鲜有关注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研究成果。西部地区城市指在西部地区具有相当规模的、以非农业生产为主的社会异质个体聚居形成的空间形态。本文中的西部地区采用国家统计局对西部地区的界定,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 12 省(区、市)。在我国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蔚然成风的大环境下,部分西部地区城市也被选入全国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名单,这给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带来了重大机遇。但西部地区城市发展与青年群体美好生活需要之间的供需矛盾,也会让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面临巨大挑战。因此,如何满足青年群体的美好生活需要,激发青年群体参与西部城市建设与发展的动力,将成为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必须要探索解决的重要现实问题。

## 一、空间社会学与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理论契合

空间一开始是作为与时间相联系的概念被

应用于物理学、地理学等学科,被认为是一种固定的、非辩证的、静止的概念。齐美尔是第一个对空间进行阐释的社会学家,他认为,空间是社会互动的形式,与人的心灵相关。他还总结出空间形式的五种基本品质:排他性、分割性、固定性、距离性和流动性<sup>[4]</sup>。自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在早期空间思想的引导下,一些社会学者将视野聚焦于空间问题上,更推动空间研究进入社会学研究的核心领域,并在西方社会学乃至社会理论中形成了空间论转向<sup>[5]</sup>。法国社会学家列斐伏尔最早系统地提出空间概念,并在其经典之作《空间的生产》中首次明确提出“空间是社会的产物”的观点<sup>[6]</sup>,空间生产理论由此产生。后来,哈维、福柯、卡斯特等人进一步丰富了对空间的认知,将空间与资本、权力、知识、意识形态等联系起来,从真正意义上给现代社会城市发展的研究注入了空间生产的思维。

空间生产是列斐伏尔空间研究的核心内容。他将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引入空间领域,构建出了不同于传统空间理论的三元一体理论框架,即空间的实践、空间的表征和表征的空间<sup>[7]</sup>,分别对应空间的物质、精神和社会属性。他认为,现代社会空间问题主要包括城市变革和日常生活,而城市变革就属于空间生产的范畴<sup>[8]</sup>。城市化和空间生产是相互交织的,城市化和城市发展的实质就是,不同形式的空间生产和空间再生产的演变过程都是权力对空间资源的生产和分配<sup>[9]</sup>。列斐伏尔认为,空间生产“主要表现在历史性城市的急速扩张、社会的普遍都市化和空间性组织的问题等方面”。从这个意义来说,空间生产就是在城市化的框架下不断发展的,城市是空间生产的主体<sup>[10]</sup>,因此空间生产也逐渐成为一种研究城市发展的重要理论视角。事实上,无论是西方社会还是中国的城市化发展,其本质都是进行城市空间生产和再分配,其中,如何在保障每个人空间权利的条件下进行城市空间的生

产和分配成为关键<sup>[11]</sup>。

城市作为青年群体生活和实践的主要场域,能够通过城市空间的生产为青年群体提供物质和精神保障。青年群体作为城市建设的中坚力量,能生产出更多的经济社会效益,反过来促进城市的转型升级。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是城市化浪潮中的一种新形态。推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就应贯彻青年优先发展的理念,打造出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多维空间于一体的青年社会实践场域,使城市真正成为广大青年塑造文明新风、开展创新创业、扎根岗位建功、参与社会治理、提升生活品质的基本空间载体,从而有效满足青年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基于此,本研究以空间生产理论为理论分析视角,对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机遇、挑战和路径进行深入探讨,尝试为推进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提供一定参考。

## 二、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机遇

青年发展型城市作为城市转型过程中的新产物,具有旺盛的生命力和无限的发展潜力,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内部自身发展动力不断增强的作用下,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前景广阔。

### (一) 西部地区城市青年发展政策体系逐渐成熟

目前,我国关于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政策不断健全完善,从中央到地方支持政策的出台为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2017年,中国第一个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正式出台,从国家层面为青年的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为西部地区城市发展提供了制度支持。此外,西部地区城市近些年也在

积极响应中央政策,结合地区特点和青年需求出台了促进青年发展的地方特色方案。这些政策举措涵盖了住房、户籍制度、就业创业、政务服务、社会保障等诸多方面,形成了全方位、综合性的立体政策保障体系(见表1)。

表1 西部地区主要省份促进青年发展政策一览表

地区	主要政策文件
重庆市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22]21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22]90号)
四川省	《四川省“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川府发[2021]12号)、《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8部门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川建保发[2021]338号)
陕西省	《“西安青年人才驿站”工作实施细则》(市人社发[2022]21号)、《陕西省教育厅关于支持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陕教[2021]69号)
云南省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若干措施的通知》(云政办发[2022]64号)、《云南省“兴滇惠才卡”实施细则(试行)》(云党人才办[2022]24号)
贵州省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黔府办发[2022]1号)、《贵州省促进2022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二十条措施》(黔人社通[2022]95号)
甘肃省	《兰州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暂行办法》(兰政发[2022]5号)、《关于加强人才引进和培育支持营商环境建设的若干措施》(甘政办发[2021]23号)

### (二) 西部城市空间生产力不断增强

自从2000年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以来,西部地区在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结构转型、生态环境改善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城市空间生产力不断增强,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提供了基础保障。

1. 城镇化所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是地区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之一。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分析全国的城镇化率发现,与2010年

相比,西部地区城镇化率增长速度排名前五的省(区、市)依次为贵州、宁夏、陕西、四川和重庆,增长百分点依次为 19.34、17.06、16.96、16.55 和 16.43,其余省份也均在 11 个百分点以上,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5.13 个百分点)。城镇化是实现现代化的必由之路,西部地区城镇化发展有利于促成城市建设空间发展共同体。事实上,西部的成渝城市群已成为推动区域协调发展,除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三大城市群外的第四个重要增长极。近年来,劳动力、资本、技术、建设土地资源、信息等要素继续向西部地区城市群集聚,使其日益成为承载人口和经济活动,促进青年群体健康发展的主要空间形式。

2. 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是实现地区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课题组调查发现,2010 年以来,西部地区的产业结构升级速度明显快于东部地区。产业结构的升级调整,一定程度上优化了劳动力供给结构,为青年群体提供了新的更多的就业创业空间。例如,贵州省近些年抓住了数字经济的发展机遇,以数字产业化推动贵州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大数据”成为世界认识贵州的新名片,这一名片也吸引着越来越多的青年人来到贵州发展。

总之,从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以来,西部地区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加上幅员辽阔、自然资源丰富,通过继续在资源和能源的开发、产业结构的升级、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深入拓展青年的发展空间,能为青年提供更多的发展机遇。

### (三) 西部城市建设的地缘优势潜力较大

西部地区虽然在地理空间上深居内陆,但在不断进行城市空间生产实践活动后,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中有着极强的地缘优势。西部地区城市借助“一带一路”、区域经济圈、城市群实现发展,是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地理、历史等多

重因素共同产生的结果。

1. 西部地区拥有经济社会发展的空间优势。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西部地区在“一带一路”建设中起到东联西出的重要枢纽作用,为推动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与机遇。近些年,西安、兰州、乌鲁木齐作为“一带一路”沿线城市,积极抓住发展机遇,整合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资源,推动了西部地区经济结构的转型,带动了地区特色产业的发展,扩大了西部地区的发展空间,促进了西部地区经济带的建设,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提供了基础条件。

2. “西三角”(成都、重庆、西安)、“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西部区域经济圈逐渐形成。城市空间生产的规模不断扩大,激发了西部地区城市发展活力,使得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成为可能。城市群的形成能为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随着区域空间结构的优化,区域协同一体化发展能够发挥对周边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增强区域竞争力<sup>[12]</sup>。“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是目前西部地区综合实力最强、经济社会发展最活跃的区域城市群,通过不断向周边城市进行经济辐射和产业转移,大大提升了与周边地区的合作空间,对整个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起到了很好的带动作用。

3. 关中城市群、兰西城市群、天山北坡城市群等西部地区城市形成新的城市发展增长极。随着“一带一路”的推进和城市经济圈的形成,西部地区点状、星状的城市发展模式慢慢被打破,逐渐形成条带状、团块状的区域一体化发展模式,有效地拓展了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空间,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带来区域协作优势。

### (四) 东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试点经验可供借鉴

目前,我国中东部地区部分城市已经开展了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试点实践,相关的城市建

设实践经验可供西部地区城市借鉴。早在 2010 年,上海就在承办的世界博览会上发布了倡导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的《海宝宣言》,该宣言首次提出推动青年与城市良性互动的新理念。2016 年,江苏南通市确立了建设青年和人才友好型城市的战略,并从政务环境、居住社区、生态环境、就业和创业服务等方面进行了规划。2017 年,深圳市也通过制定《深圳青年发展规划(2020—2025)》,积极开展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此后,武汉、南京、长沙等城市也纷纷制定和实施了促进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以及青年高层次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以最大力度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助力城市更好发展。虽然其中一些人才政策并没有具体提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但“青年强,则城市兴”的城市建设理念已经显现出来。

虽然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进程相对滞后于东部地区,很多关于青年发展的政策尚不完善,但这在一定程度上也蕴藏着积极的“迟发展效应”。东部发达地区的试点经验对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具有很好的启示作用。西部地区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过程中,可积极运用“迟发展效应”的“后发优势”,特别是要总结东部地区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过程中贯彻青年优先发展理念等方面的经验,并根据西部地区城市实际情况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的建设。

### 三、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现实挑战

尽管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前景良好,但与东部地区相比,目前西部地区在教育、就业、住房和生活环境等方面的空间生产还存在较大差距,难以有效满足广大青年群体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依然面

临着多重现实挑战。

#### (一)城市空间的育才、留才、引才、聚才能力待增强

青年能够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充足的人才保障和强大的智力支持,但是,西部地区城市目前在培育、吸引和聚集人才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不足,制约了青年的发展空间。

1. 西部地区城市育才、留才能力偏弱。近些年来,我国西部地区从基础教育至高等教育的现代教育体系不断完善,各级各类教育普及水平逐步提升。但是,在办学规模、教学条件、教学质量等方面,西部地区与中东部地区仍存在较大差距,导致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还有待提升,难以打造与青年发展型城市相匹配的、高质量的教育环境,制约了城市培育人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我国高等教育分布存在“东高西低”的空间结构,高校空间布局的不平衡使得东部地区对青年的吸引力强于西部地区<sup>[13]</sup>,青年人才流向东部地区。根据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高等学校名单,截至 2021 年 9 月,全国高等学校共有 3012 所,西部地区仅有 739 所,西部城市空间的育才能力有限,难以培育和容纳更多的青年人才。中国联通智慧足迹团队发布的《2021 年全国大学生就业报告》显示,除重庆、西安、成都外,兰州、贵阳等城市毕业生本地居留率偏低(分别为 45.9% 和 50.5%),难以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留住青年人才。

2. 西部地区城市引才、聚才能力有待提高。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服务需求表达中,由于普通青年往往存在利益表达失衡的问题,加上政府在部门主义影响下协同联动机制尚未完全建立起来,未能很好地把青年的需求和利益纳入相关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中,在一定程度上导致青年公共服务供给碎片化<sup>[14]</sup>。青年在城市中难以获取普惠性的公共服务,降低了西部地区城市对青年人才的吸引力。根据《中国城市人才吸引力排

名:2022》显示,北上广深仍高居中国最具人才吸引力城市排行榜前列,西部地区仅有7个城市位居TOP50城市榜单中;拉萨、兰州等西部省会城市在百强排名中靠后,对青年人才的吸引力较低。其中,从人才的空间流动上看,2017—2021年,东部地区人才流动性有所减弱,但全国仍有接近6成的人才流入东部地区。反观西部地区,人才净流入占比为-3.8%,人才呈现持续净流出趋势,体现出西部地区城市在引才、聚才方面的能力相对薄弱。

## (二) 城市空间生产的就业拉动能力待提升

营造公平、和谐的就业环境是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关键。经济快速发展所带来的巨大就业空间是城市吸引青年的源动力,但目前,西部地区在经济生产水平、就业创业支持水平方面与东部地区存在较大差距,难以给青年提供施展才华的就业环境。

1. 就业岗位供给与青年需求不匹配。就业是城市承载青年最重要的因素,其主要受经济空间生产的影响。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1年中国经济数据显示,2021年,西部地区除了重庆(8.3%)、四川(8.2%)、贵州(8.1%)三个省份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外,青海、甘肃、内蒙古等其他省份经济增速则相对较慢。这些经济生产水平较低的城市往往优质就业岗位供给有限,针对青年群体的就业空间容量相对较小,难以满足该地区青年的就业需求,难以对青年人才外流形成空间拉力。

2. 就业创业的配套服务与青年需求的匹配度较低。一方面,对青年中的弱势群体在就业信息、就业培训、职业规划等方面的就业服务尚不健全,难以满足就业困难青年获取就业资讯、了解就业政策等方面的需求。另一方面,由于经济发展水平的限制,西部地区关于就业创业的服务平台相对较少,针对青年群体的就业创业补贴、

创业贷款、税收减免、行政审批程序简化等配套性优惠政策的支持相对不足,提高了青年群体就业创业成本。中国青年创业发展报告(2021)显示,资金问题仍然是青年创业者最主要的困难,60%以上的青年创业者主要的诉求是创业税收优惠政策、简化行政审批手续和提供创业场地支持。西部地区就业创业的相关配套服务供给不平衡不充分,降低了城市就业空间的生产能力,难以为青年提供良好的就业环境。

## (三) 青年住房的城市空间供需结构待优化

安居才能乐业,“住有所居”是青年实现安居乐业、扎根创业、建功立业的关键要素。满足青年对住房的合理诉求,改善青年住房条件,是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重要目标。西部地区由于经济发展水平和地理条件等的限制,能为青年提供的居住空间相对匮乏,难以有效保障青年的基本住房需求。

1. 青年住房空间存在供需错位问题。西部地区虽然具有广阔的地理空间,但是适宜城市建设和发展的空间却相对有限。新疆、甘肃、青海等地气候相对干旱,部分地区难以满足城市建设、人们生存发展所需要的各种资源。重庆、贵州、云南等西南地区,由于地形原因难以提供足够的土地用于城市住房建设,致使青年群体对美好居住生活的需要未能得到有效满足。城市的空间结构规划是城市建设和管理的重要内容。西部地区土地资源有限,部分城市对商务楼、写字楼等商业空间供给相对过剩,而对住房空间规划又相对不足,导致我国西部地区城市的房价也相对较高,对于青年群体而言难以满足其住房需求。加上部分城市住房租金相对不合理,也提高了青年群体的城市生活成本。

2. 相关住房政策的支持力度相对不足。一方面,城市落户限制政策尚未全面放开。目前,西部地区大部分城市的户籍优惠政策针对的仍

然是高层次人才,普通大学生、外来务工青年、中低收入困难青年等就业弱势青年难以享受城市相关政策保障。近些年,西部地区部分城市开始实施租购同权试点,通过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青年人才公租房等方式来改善青年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但还局限于一定区域。加上农村青年群体流入规模较大,城市优质住房资源的供给能力相对不足,导致这些政策存在较高的准入门槛,难以满足青年群体“租购同权”的需求。另一方面,尽管西部地区近些年也出台了针对青年生活租房、购房补贴等的优惠政策,但部分地区仍存在补贴较少、覆盖范围不足、申请门槛较高、宣传力度不足等现象,使得部分青年难以享受到相关补助政策。

#### (四) 青年生育友好型城市空间建设任重道远

当前,我国人口发展过程中有两个现象备受关注:一个是“老龄化”;另一个是“少子化”,即低生育率。低生育率的直接后果便是未来劳动力数量的下降。劳动力数量下降,经济社会发展就会缺乏动力。因此,切实保障青年生育的合法权益,成为青年发展型城市打造良好生活空间的必要条件。

当前,西部地区0—3岁婴幼儿托育机构存在发展速度缓慢、发展不均衡、服务质量较低等问题。因为社会对婴幼儿托育机构建设的期望标准较高,除了消防、监控、玩具等设施外,师资力量、饮食营养、课程设置、距离、价格等因素也在家长的考虑之中,这就需要大量资金的投入。资金不足导致西部地区托育机构发展较为缓慢,现有托育机构主要分布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的大城市。西部地方政府在健全0—3岁婴幼儿托育机构的准入机制、建设标准、运营管理规范、建设场地、政策补贴等相关配套方面出台措施相对迟缓,导致整个市场上的托育机构良莠不齐。有研究发现,目前西部地区的托育机构在卫生保健

人员的配备上存在不足,托育专业水平相对薄弱<sup>[15]</sup>。此外,家长对托育机构的不信任也致使托育机构发展困难。全国政协委员李青发现,青海省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机构的托位使用率仅有21.88%,青年家长的托育意愿偏低。

## 四、推进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路径

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是一个长期性的过程,应充分发挥政府、共青团、企业及青年等多元主体的作用,建立健全符合青年发展需求的城市规划和评价指标体系,从而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迈上新台阶。

#### (一) 加强顶层设计:指引城市空间生产方向

空间表征主要涉及对空间结构的构想与设计,与空间规划、知识、符号等联系紧密。在西部地区城市的空间生产中,其对空间表征的构想是依据自上而下的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需要,但其最终目的仍是为了满足青年发展需求。因此,需要健全以地方青年发展需求为导向的城市建设政策体系,包含城市发展体系、政策评价体系等,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指导体系,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西部地区不同城市对青年人才的需求定位存在一定的差异。完善城市青年发展政策之前要关注青年发展需求,落实青年优先发展的理念。政府应当畅通多元利益需求的表达渠道,以项目或其他形式委托高校、科研院所相关专家组建研究团队,开展青年群体需求调研,准确了解不同年龄阶段、不同职业背景青年群体的需求,尤其要重点关注城市中的空巢青年、残障青年、罪错青年、相对贫困青年等弱势青年群体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开展需求评估,不仅要考虑青年就业创业、社会交往、休闲娱乐、身心健康、婚恋生

育、社会保障、社会参与等个人发展需求,而且要兼顾青年子女教育、赡养老人等方面的家庭需求,在此基础上形成系统的、全方位的青年发展政策,为促进该类群体更好发展提供客观准确的参考。当然,青年发展政策也要兼顾城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地方发展特色、政府治理能力等内容,制定出符合地区特色的青年发展型城市政策,将其纳入整个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体系中,指引未来青年发展型城市空间生产方向。

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是城市更新中的重要实践,与之相应的青年发展政策也要随着青年发展型城市的建设动态调整。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在不同阶段,对高精尖行业和普通岗位的青年人才需求不同。因此,既需要完善针对精英青年的人才引进政策,也要逐步实现全覆盖的、普惠型的、符合地区发展特色的青年发展政策。还需要同步推进相关配套政策,与青年发展政策实现有效衔接,以保障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 (二) 加快经济发展:拓展城市就业空间

青年发展型城市的建设离不开经济的增长。只有城市经济持续发展,空间资源得到有效开发,空间产品不断丰富,才能解决城市空间生产中青年发展需求无法满足的问题。西部地区始终要将经济发展放在首要位置,加快构建“一超多强”的城市空间发展结构,充分发挥以省会城市为代表的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不断加快区域间城市空间生产,缩小区域之间的发展差距,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为青年群体开辟和拓展更大的就业空间。

1. 西部地区应当优化产业结构,开辟新的就业空间。要不断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数字经济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成渝城市群、兰西城市群等带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火车头”作用,在西部地区数字技术原有基础上,抓住产业数字化转型机遇,打造面向西部地区乃至全国的

云数据中心,培育和提升城市群内外的大数据处理能力,服务整个西部地区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还应当由政府牵头,引导和推动数字企业加快对于元宇宙的研究开发,建立西部地区元宇宙发展平台,并引导元宇宙与不同产业的融合,以全新方式激发产业技术创新,从而带动西部地区产业转型升级,为青年发展提供更多的就业空间。

2. 西部地区应当不断改善城市就业创业环境,为青年提供优质的就业创业服务。一方面,要拓宽创业渠道,鼓励和引导青年创业。作为创新主体之一的青年,能够推进多元化的创新要素集聚,构建孵化创新驱动发展平台,促进科技转化为城市创新动能,进而产生促进城市发展的创新生产空间。西部地区城市应当积极吸纳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参与到打造自主创新示范区、大学科技园、创梦空间等城市空间载体的建设中,通过产学研一体化,为青年人才提供创新创业基地,并提升青年的实操能力。还要适时出台税收减免、创业补贴、创业贷款等配套性优惠措施,降低青年的创业成本,从而打造出具有鲜明特色和竞争力的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城市创新生产空间。另一方面,应建立健全包含就业见习、职业规划、就业信息于一体的公共服务体系,搭建就业服务空间,定期招募实践岗位人员、组织各类招聘活动。还要扎实开展就业困难青年的帮扶,针对空巢青年、残障青年、罪错青年、相对贫困青年等城市弱势青年进行定制化的就业培训,为其提供高质量、多层次、全方位、精准化的就业服务。

## (三) 优化城市布局:保障青年发展空间

空间生产理论为城市行政区划提供了空间视角,城市空间规划是城市空间生产实践活动的主要方式之一。西部地区政府应在总结东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试点经验基础上,结合



当地青年发展实际需求,不断探索和完善城市空间规划,合理规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实现除经济生产空间之外,生活空间、文化空间、生态空间、交通空间等各类空间的有机统一,保障青年发展所需的空间生产供给。通过科学规划空间布局,提高城市空间利用效率,不断提高城市的空间生产水平。

1. 增加青年居住空间的供给。青年住房是城市青年福利的重要内容,也是各大城市在抢夺青年人才时的必要手段。因此,城市发展需要为青年提供相应的居住空间供给。西部地区要精准识别青年居住需求,加强对城市空间的改造与再利用,合理开发青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房、青年主题社区、青年驿站等青年居住空间,同步跟进交通、教育、医疗等基本生活配套设施。同时,也要健全和实施租房补贴制度、大学生公积金制度和租购同权制度,逐步全面放开人才落户限制,真正解决青年住房问题。

2. 优化城市的文化空间。列斐伏尔认为,城市文化空间是城市文化的物理表征,是城市空间生产在文化领域的重要体现。西部地区在进行城市文化空间生产过程中,要注重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老建筑,留存城市文化空间的历史文脉,增强城市特色文化对青年的吸引力。城市居住空间的分化容易导致城市文化空间分层,使得处于不同居住空间的青年不能享受平等的文化服务。因此,在城市文化空间的规划过程中,要均衡青年文体资源配置,注重打造青年时尚街区、青年活动中心、文化创意园等文化空间设施,鼓励青年参与到城市文化创新与发展中,通过合理布局城市文化空间,加强城市文化交流,为青年打造共享文化空间,保障青年平等享有城市文化的权利。

3. 拓宽青年的生活空间。西部地区各城市要充分关注青年在休闲娱乐、婚恋交友、社会参与、学习成长等方面的需求,要积极搭建服务青

年发展的服务平台。通过组织青年联谊交友、青年文化节、青年主题沙龙等活动,或组织文化组织机构走进青年社区提供免费、普惠的娱乐活动,提升青年的精神文化生活质量。通过建立满足青年发展的生活空间,营造包容、和谐、生态、宜居的青年发展型城市,从而增强青年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足感,实现青年群体诗意栖居的目标。

4. 营造青年生育友好型城市空间。要完善生育友好的政策体系,有效衔接税收、社保等社会经济政策,探索全覆盖的生育、养育税收补贴制度,降低育龄青年的养育成本。开展以社区为依托的普惠性托育服务,形成幼有所托、幼有所育、幼有善育的养育模式,减轻育龄青年的生育、养育、教育压力,提振育龄青年的生育水平,实现育龄青年想生、能生、敢生,生得好、养得好、育得好的友好生育愿景。

#### (四)多元主体参与:协同城市空间生产

在列斐伏尔的空间理论中,空间是人们日常生活的空间,人们可以将日常生活实践融入城市空间生产的过程中。青年等多元主体作为城市空间生产的重要驱动因素,是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重要一环。城市治理旨在谋求社会的公共福利,其核心思想强调以人为本、多元主体参与。城市治理中的空间治理应当充分考虑“人的权益”<sup>[16]</sup>,进而从空间生产、空间分配和空间正义层面实现多元化空间主体的利益平衡<sup>[17]</sup>。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是一项系统性工程,涉及政府、高校、企业和居民等多元主体。应当鼓励和引导不同利益主体都参与到城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之中,建立起党委领导、政府执行、社会力量参与、青年助力的城市空间生产协同机制,形成共商、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空间生产格局。

西部地区政府应当不断完善多元主体参与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制度政策体系,从制度上

确保各主体参与城市生产的权利与权责边界。既要充分发挥青年工作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的优势,打破政府职能部门协调联动的壁垒,统筹协调相关部门资源,明确各级部门参与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目标和任务,完善相应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形成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共同体。还要拓宽青年参与城市建设的空间渠道,通过吸纳青年代表参与政策制定、网络征求意见等方式为青年提供表达需求的机会,保障青年群体的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和参与权。

共青团组织应充分发挥统筹资源的中介作用,协调党政部门参与和支持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定期组织高校、企业、社会组织等与青年群体开展专题座谈会,协商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标准和任务目标,形成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还要整合政府、高校、企业、社会组织等主体的资源,为青年提供更高质量的教育体系、更丰富的就业创业机会、更充足的住房空间、更宜居的生活环境等,满足青年的发展需求,提升西部地区城市空间的育才、留才、引才、聚才能力。

高校、研究智库、社会组织等应当积极开展针对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研究,举办青年交流论坛,探索青年发展型城市的建设方向和评估指标体系,为西部地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出谋划策。

青年要自觉增强城市主人翁意识,积极参与到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中,勇于通过各种渠道表达自身的需求,真正成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行动主体。

## 参考文献:

- [1]朱峰.“新一线城市”青年友好型城市政策创新研究[J].中国青年研究,2018(6):78-85.
- [2]闫臻.青年友好型城市的理论内涵、功能特征及其指

标体系建构[J].中国青年研究,2022(5):5-12.

- [3]孙久文,蒋治.高质量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的科学内涵与战略构想[J].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6):1-9.
- [4]齐美尔.社会是如何可能的[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294-310.
- [5]郑震.空间:一个社会学的概念[J].社会学研究,2010(5):167-191+245.
- [6]列斐伏尔.空间:社会产物与使用价值[M]//包亚明.现代性与空间的生产.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47.
- [7]何瑾,向德平.易地扶贫搬迁的空间生产与减贫逻辑[J].江汉论坛,2021(5):139-144.
- [8]常进锋.空间社会学视域下网络直播的空间生产与空间规训[J].中国青年研究,2019(2):27-33.
- [9]刘浩,马琳,王雅雯,等.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城市空间正义问题——以山东省Q市为例[J].人文地理,2020(2):65-74.
- [10]赵怡帆,文成伟.空间生产的城市问题及其治理[J].云南社会科学,2021(4):147-154.
- [11]孟耕合.城市公共文化空间治理的三个维度[J].理论月刊,2022(4):69-77.
- [12]陈洁萍,马超,陈时俊.城市网络中心性对旅游业发展影响的统计检验[J].统计与决策,2022(15):45-50.
- [13]肖京林,肖聪.人才聚集:西部高等教育全面振兴的战略选择[J].黑龙江高教研究,2022(8):32-39.
- [14]聂伟,余燕琪.整体性治理与深圳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纵深实践[J].中国青年研究,2022(5):29-36.
- [15]徐轶群,王惠珊,何红茹,等.中国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现状调查[J].中国公共卫生,2018(7):1009-1012.
- [16]楚建群,赵辉,林坚.应对城市非正规性:城市更新中的城市治理创新[J].规划师,2018(12):122-126.
- [17]尹才祥.城市治理的空间正义之维探究——基于“历史地理唯物主义”视角[J].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17(1):60-66.

(责任编辑:丁小文)